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转发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关于调整因公出国(境)团组人数限制的通知》
《关于调整因公出国(境)团组人数限制的通知》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关于调整因公出国(境)团组人数限制的通知》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关于调整因公出国(境)团组人数限制的通知》



泉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

2018年9月8日



财 政 部 文 件 外 交 部

财行〔2017〕434号

财政部 外交部关于调整因公临时出国

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驻外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外事局：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外交部关于调整因公临时出国经费标准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更好地保障对外工作开展，根据《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3〕616号）关于临时

调整经费开支标准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适当调整部分因公临时出国住宿费标准，进一步明确有关执行问题。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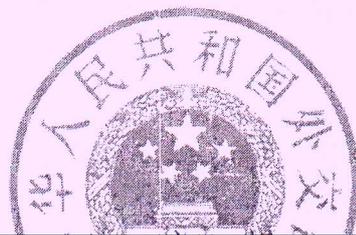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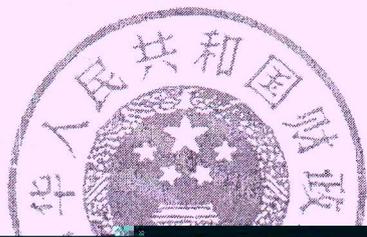
一、调整伊朗等国家（地区）61个城市住宿费标准，具体标

四、省部级人员按规定赴女排首趟赛历的，住宿费及往返比例收取的服务费据实报销，服务费无固定比例的，按不超过住宿费的5%报销。工作涉密、任务紧急且飞行时间超过6个小时（含中转航班）的，经事先报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省部级人员随行一人可乘坐同等级交通工具。

五、中央管理的正司局级干部因工作需要，原则上可参照省部级人员的经费开支标准执行。

六、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进一步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坚持强化预算约束、优化经费结构、厉行勤俭节约、讲求务实高效。应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规定，严禁将住宿费等不宜包干使用的经费发给个人包干使用，切实筑牢预算约束。对违反因公临

附件：因公临时出国住宿费标准调整表



附件

因公临时出国住宿费标准调整表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标准 (每人每天)	备注
一	亚洲				
1	朝鲜		美元	120	
2	日本	新潟	日元	11000	新增标准
3		伊斯坦堡	美元	250	
4	巴基斯坦	其他城市	美元	170	含拉合尔、伊斯兰奇、奎达
5	泰国曼谷		美元	120	
6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7	泰国曼谷	芭达亚	美元	120	新增标准
8	泰国曼谷	其他城市	美元	100	
9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0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1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2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3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4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5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6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7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8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19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20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21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22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23	泰国曼谷		美元	100	
24	菲律宾	宿务	美元	180	新增标准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标准 (每人每天)	备注
26	利比里亚		美元	220	
27	南苏丹		美元	200	
三	欧洲				
28	罗马尼亚	康斯坦察	美元	120	
29	斯洛文尼亚		欧元	140	
30	克罗地亚		美元	180	
31	拉脱维亚		欧元	120	
32	爱沙尼亚		欧元	120	
33	乌克兰	基辅	美元	130	
34	哈萨克斯坦	阿斯塔纳	美元	200	
35	波兰	华沙	美元	190	
36	德国	慕尼黑	欧元	170	
37	希腊		欧元	150	
38		巴黎	欧元	180	
39	法国	马赛、斯特拉斯堡、尼斯、里昂	欧元	16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标准 (每人每天)	备注
54	智利	安托法加斯 塔、阿里卡	美元	140	
55	古巴		美元	200	
56	格林纳达		美元	280	
57	安提瓜和巴布达		美元	220	
58	苏里南		美元	140	
59	多米尼加		美元	200	
55	意大利				
50	意大利	米兰	欧元	200	
50	意大利	那不勒斯	欧元	200	